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807077高雄市三民區本館路600巷20號
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殯葬管理處

承辦人：王鼎翰

電話：07-3816316分機253

電子信箱：dinhan16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民政殯字第11570013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65070380_115700135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本市梓官區第三公墓墳墓第一期遷葬案周邊濫葬
(梓官區赤崁新段59、60地號)有(無)主墳墓遷葬」公
告一份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高雄市政府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宗教禮俗科(含附件)、高雄市殯葬管理處(含附件)



局長 閻青智 公假

副局長 蔡翹鴻 代行

